

证券代码：831880

证券简称：春旺新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。因此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合法、合规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6 月 13 日上午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880	春旺新材	2022年6月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同德社区浪背村第六工业区 14 号 C 栋 4 楼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2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本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3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

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本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4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本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5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本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6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本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7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本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8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制定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9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0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制定〈承诺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

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
(公告编号：2022-051)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_____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- 4、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- 5、由主要负责人代表其他组织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主要负责人证明书、加盖其他组织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；由非主要负责人代表其他组织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主要负责人签署并加盖其他组织印章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其他组织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- 6、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年6月13日9时0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同德社区浪背村第六工业区14号C
栋4楼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深圳市龙岗区浪背第六工业区春旺工业园 联系电话：0755-89889919 传真：0755-89889903 邮箱：2355696286@qq.com 联系人：王弘毅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所有费用由参会股东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《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
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5月27日